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传媒分级份额（场内简称：传媒分级，基础份额）、鹏华传媒A份额（场内简称：传媒A）、鹏华传媒B份额（场内简称：传媒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2月4日，传媒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传媒B份额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传媒A、传媒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传媒A、传媒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传媒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传媒B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传媒B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传媒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传媒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传媒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传媒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传媒分级的情况，因此传媒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传媒分级、传媒A、传媒B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传媒A份额与传媒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传媒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5日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国防分级份额（场内简称：国防分级，基础份额）、鹏华国防A份额（场内简称：国防A）、鹏华国防B份额（场内简称：国防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2月4日，国防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国防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国防A、国防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防A、国防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国防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国防B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国防B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国防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防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防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防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国防分级的情况，因此国防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国防分级、国防A、国防B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国防A份额与国防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国防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5日

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酒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酒分级，基础份额）、鹏华酒A份额（场内简称：酒A）、鹏华酒B份额（场内简称：酒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2月4日，鹏华酒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鹏华酒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鹏华酒A、鹏华酒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鹏华酒A、鹏华酒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鹏华酒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鹏华酒B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鹏华酒B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鹏华酒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鹏华酒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鹏华酒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鹏华酒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鹏华酒分级的情况，因此鹏华酒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鹏华酒分级、鹏华酒A、鹏华酒B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鹏华酒A份额与鹏华酒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酒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5日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带路分级份额（场内简称：带路分级，基础份额）、鹏华带路A份额（场内简称：带路A）、鹏华带路B份额（场内简称：带路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2月4日，带路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带路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带路A、带路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带路A、带路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带路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带路B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带路B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带路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带路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带路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带路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带路分级的情况，因此带路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带路分级、带路A、带路B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带路A份额与带路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带路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6-01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2014年度发行股份收购金岗水泥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3,318,5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048%。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份持有人4名，共计12个证券账户。

3、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2月15日。（本次限售股原可上市流通日应为2016年2月10日，由于该日为非交易日，故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日自动顺延至2016年2月15日。）

一、本次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74号《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兴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向夏兴兰发行23,736,263股、向仇国清发行15,824,175股海南瑞泽股份以收购其合计持有的高要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80%的股权；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00,000股、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100,000股、向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00,000股、向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7,218,534股，共计发行13,318,534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2015年2月3日，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13,318,534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登记手续，并于2015年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锁定期安排见本公告“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2015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99,500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5年6月3日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267,779,472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6号）核准，公司向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嘉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富晨兴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冯活晓、邓雁栋、徐伟文、何小锋共计发行44,247,788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1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12,027,260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6号）核准，公司向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满汇（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5名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431,626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2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4,458,886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变化的情况，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限售股份的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方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做出以下承诺：

本公司参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股份，本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上述股份于2015年2月10日上市并开始锁定。2016年2月10日，上述承诺锁定期将满，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法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2月15日。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3,318,5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048%。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份持有人4名，共计12个证券账户。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及各股东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情况：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持有人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限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是否被质押、冻结
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92,342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0.6164%	否
			小计		2,000,000	0.6164%	-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79,21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107号资产管理计划		428,571	0.1321%	否
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华安1号资产管理计划		428,571	0.1321%	否
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源通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546,429	0.1684%	否
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顺金财富定向增发8号资产管理计划		267,858	0.0826%	否
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92号资产管理计划		428,571	0.1321%	否
			小计		2,100,000	0.6472%	-
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6164%	否
			小计		2,000,000	0.6164%	-
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18,534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6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291,344	0.7062%	否
9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807,015	1.4815%	否
1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定增策略4号资产管理计划		40,059	0.0123%	否
11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银领资产2号资产管理计划		40,058	0.0123%	否
12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银领资产3号资产管理计划（鑫龙100号）		40,058	0.0123%	否
			小计		7,218,534	2.2248%	-
合计		18,490,090	-		13,318,534	4.1048%	-

注：根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做出的以下股份承诺：本公司参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股份，本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故本次锁定期将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可解限其于2015年1月22日认购的公司所有限售股份。

六、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56,407,133	48.21%	-13,318,534	143,088,599	44.10%
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41,778,828	12.88%	-	41,778,828	12.88%
2、股权激励限售股	500,500	0.15%	-	500,500	0.15%
3、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60,658,680	18.70%	-13,318,534	47,340,146	14.59%
4、高管锁定股	53,469,125	16.48%	-	53,469,125	16.48%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8,051,753	51.79%	+13,318,534	181,370,287	55.90%
三、总股本	324,458,886	100.00%	0	324,458,886	100.00%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海南瑞泽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承诺。海南瑞泽本次13,318,534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发行人股本结构表、高管持股信息表、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和股份冻结明细表；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0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年1月份产品销量及服务业务开展情况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一、本公司2016年1月份主要产品的销量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台/片/件

产业	产品	2016年1月份	2015年1月份	增减（%）
多媒体电子	LCD电视（包括商用显示器）	1,884,548	1,654,911	13.88%
	其中：智能网络电视	1,055,389	785,661	34.33%
移动通讯	移动电话	5,775,433	5,740,453	0.61%
	其中：智能手机	3,535,420	3,761,234	-6.00%
家电集团	空调	508,737	382,623	32.96%
	冰箱	98,732	76,601	28.89%
	洗衣机	180,525	167,485	7.79%
华星光电	液晶玻璃基板投片量（2200mm*2500mm）	202,720	142,604	42.16%
显示科技	LCD模组	6,108,609	5,554,262	9.98%

TCL集团本月LCD电视产品销量为188.5万台，同比增长13.9%。其中，TCL多媒体LCD电视本月国内和国外市场的销量分别为118.2万台和62.8万台。本月智能网络电视销量同比增长34.3%，国内智能网络电视销量为91.7万台，占TCL多媒体LCD电视在国内市场销量的77.6%。

TCL通讯本月手机及其它产品销量合计577.5万台，同比增长0.61%。本月国内市场销量为64.3万台，未来1-2个季度中国区手机销量仍将受全面业务重组影响；海外整体手机市场延续上季度以来的低迷状况，本月TCL通讯国外市场销量为513.2万台，同比增长11.5%。智能手机本月销量同比下降6.00%，占TCL通讯手机及其它产品总销量的61.2%。

家电集团本月空调、冰箱和洗衣机产品销量同比分别增长33.0%、28.9%和7.79%。

华星光电本月液晶玻璃基板投片量为20.3万片（t1产线与t2产线合计投片量），同比增长42.2%；华星光电本月液晶电视面板及模组产品的销售面积折算后约为液晶玻璃基板19.4万片，同比增长46.8%。

TCL显示科技本月LCD显示模组销量为610.9万件，同比增长9.98%。

二、本公司2016年1月份服务业务开展情况（未经审计）如下：

服务平台	服务类型	2016年1月份	2015年1月份	同比增减（%）	环比增减（%）
智能网络电视运营平台	智能网络电视激活用户数（期末累计数）	12,646,180	7,132,192	77.31%	6.05%
	智能网络电视日均活跃用户数	5,237,131	2,559,938	104.58%	9.09%
	游戏应用用户规模	5,071,918	445,321	1,038.94%	15.67%
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	累计激活用户数	25,775,513	8,206,478	214.09%	9.01%
	月活跃用户数（MAU）	9,948,829	3,346,699	197.27%	11.26%
	应用累计下载量	251,373,566	63,008,735	298.95%	11.10%

本月，通过公司智能网络电视终端运营的激活用户注新增72.1万，累计激活用户已达1,264.6万，本月日均活跃用户数注 523.7万。同时，公司通过欢网运营的智能网络电视终端累计激活用户已达2,054.4万，日均活跃用户数762.5万。游戏应用用户规模为507.2万。全球播累计激活用户于2016年1月达574.6万，环比增长20.8%。

本月，公司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累计激活用户数达到2,577.6万，环比增长9.01%，月活跃用户为994.9万，应用累计下载量25,137.4万，环比增长11.1%。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16-014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2016年2月4日，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控股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58,572,8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673,820,000股的27.40%）书面通知，康恩贝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45,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9%）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的方式质押给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2月1日。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质押目的：康恩贝集团补充自身流动资金。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康恩贝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股票红利及其他收入等。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康恩贝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截止本公告日，康恩贝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58,572,8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40%；累计质押股份数量162,890,000股，占康恩贝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35.52%，占本公司总股份的9.73%。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6-14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6年2月19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16-12号公告）。

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受让北京昌基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份暨项目合作开发意向协议的议案》（详见公司2016-11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2月4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投资”，持有本公司609,400,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97%）《关于向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签订受让北京昌基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份暨项目合作开发意向协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鉴于泰禾投资提出的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故本公司董事会将该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无变化，现将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19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2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下午3:00至2016年2月1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八楼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3、审议《关于签订受让北京昌基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份暨项目合作开发意向协议的议案》。

以上议案1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30日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2、2016年2月1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代理人。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2月18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4:00；

2、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32	泰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0732；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签订受让北京昌基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份暨项目合作开发意向协议的议案》	3.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2月18日下午3:00至2016年2月1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次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洪再春、黄汉杰

联系电话/传真：0591-87731557、87580732/87731800

邮编：350003

七、授权委托书（附后）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审议事项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3	《关于签订受让北京昌基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份暨项目合作开发意向协议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字/签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9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048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